证券代码: 874589

证券简称:中水三立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中水三立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所持公司股票自愿限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 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本次股票自愿限售数量共计12,056,539股,占公司总股本22.12%,涉及自愿 限售股东11名。

二、 本次股票自愿限售的明细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是为股东实控人其致动否控股、际制或一行人	是控东控的如明关为股际人,说属*	是为开行直持10%股的东否公发前接有以股的*	是公行直有实配上表的主否开前接但际10%股决相体为发未持可支以份权关*	董事、监事、 高级管理人 员任职情况	截止 2025 年11月13 日持股数 量	本次自愿 限于记记等 的股量	本次自愿限售登记股票数量	本 售 占 总 比 例	自愿限售期间	本售股持限件数保该所无条份
1	李静	是	是,实际	是	是	董事、董事长	19,020,400	14,265,300	4,755,100	8.72%	2025 年 11 月 14 日起至 完成股票公开发行并在	0
			控制人								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	
			李兵的								日或股票公开发行并在	
			哥哥								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 项终止之日止。	
2	李兵	是	是,实际	是	是	董事、总裁	18,941,400	14,206,050	4,735,350	8.69%	2025年11月14日起至	0
			控制人								完成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	
			李静的								日或股票公开发行并在	
											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	
			弟弟								项终止之日止。	

			1			1			ı			
3	任传胜	否	否	否	否	董事	4,368,200	3,276,150	1,092,050	2.00%	2025 年 11 月 14 日起至	0
											完成股票公开发行并在	
											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	
											日或股票公开发行并在	
											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	
											项终止之日止。	
4	三达投资	否	否	否	否	不适用	2,500,000	1,666,667	833,333	1.53%	2025 年 11 月 14 日起至	0
											完成股票公开发行并在	
											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	
											日或股票公开发行并在	
											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	
											项终止之日止。	
5	李薇	是	是,实际	否	否	无	500,000	333,334	166,666	0.31%	2025 年 11 月 14 至完成	0
							ŕ	,	ĺ		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京	
			控制人								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或	
			李静的								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京	
											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终	
			配偶								止之目止。	
6	许静	是	是,实际	否	否	无	500,000	333,334	166,666	0.31%	2025 年 11 月 14 起至完	0
			to det t				ŕ		ŕ		成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	
			控制人								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	
			李兵的								或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	
											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	
			配偶								终止之日止。	
7	合肥京水	否	否	否	否	不适用	430,000	286,667	143,333	0.26%	2025 年 11 月 14 起至完	0
	,,=,,,						,	,			成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	
											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	
											或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	

			l	1							42 V 4 P 8 L V 4 Z	
											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	
											终止之日止。	
8	合肥润水	否	否	否	否	不适用	258,500	172,334	86,166	0.16%	2025 年 11 月 14 起至完	0
							ŕ		ŕ		成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	
											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	
											或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	
											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	
											终止之日止。	
9	廖丽霞	否	否	否	否	副总裁	200,000	150,000	50,000	0.09%	2025 年 11 月 14 起至完	0
	多加段	Н	H			田打造物	200,000	130,000	30,000	0.0770	成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	O
											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	
											或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	
											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	
											终止之日止。	
10	成银	否	否	否	否	董事、副总裁	61,500	46,125	15,375	0.03%	2025 年 11 月 14 至完成	0
10	JULTIC	Ħ	Ä			里尹、刪心茲	01,300	40,123	13,373	0.03%	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京	U
											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或	
											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京	
											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终	
											止之日止。	
1.1	24 /— Jun			- 	*	=1 3/ +b	7 0.000	27.500	12.500	0.000	2025 年 11 月 14 起至完	0
11	常仁凯	否	否	否	否	副总裁	50,000	37,500	12,500	0.02%	成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	0
											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	
											或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	
											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事项	
											终止之日止。	

挂牌公司已于 2025 年 11 月 13 日对上述股票申请限售。

三、本次股票自愿限售的依据及解除条件

《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业务办理指南第 1 号——申报与审核》(以下简称"《上市业务指南第 1 号》")第十三条规定:"本指南第 十一条规定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的在册股东属于《上市规则》2.4.2 和 2.4.3 规定的限售主体的,应当按照挂牌公司股票限售及解除限售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定,自股权登记日次日起两个交易日内,通过发行人披露自愿限售公告,承诺自股权登记日次日起至完成股票发行并上市之日不减持发行人股票,并于公告披露当日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办理股票限售。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项终止的,相关股东可以申请解除前述自愿限售。"

《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第二章第四节规定:

"2.4.2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亲属,以及上市前直接持有10%以上股份的股东或虽未直接持有但可实际支配10%以上股份表决权的相关主体,持有或控制的本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前的股份,自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或委托他人代为管理。前款所称亲属,是指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以及其他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2.4.3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按照《公司法》规定, 自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本公司股份 总数的25%,离职后6个月内不得转让。"

公司将于2025年11月18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会") 审议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相关事宜。 根据上述规定,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亲属、持有10%以上股份的股东、持 有发行人股份的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申请将其所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 股股票进行自愿限售登记至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之日,或至公开发行股票 事项终止之日,公司完成本次股票公开发行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该部分股份自上市之日 起进行法定限售,不再作为自愿限售执行。

四、	本次股票自愿限售后公司股本情况
νч 、	

	股份性质	数量 (股)	百分比(%)
无限	限售条件的股份	7, 670, 000	14. 07%
有限售条件的股	1、高管股份	19, 252, 900	35. 33%
份	2、个人或基金	24, 388, 600	44. 75%

3、其他法人	3, 188, 500	5. 85%
4、其他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46, 830, 000	85. 93%
总股本	54, 500, 000	100%

五、 其他情况

公司将根据相关业务规则的规定,及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成上述股东所持公司股票自愿限售登记。

中水三立数据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14日